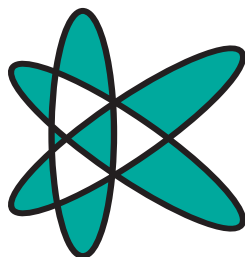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kura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55)

有關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中期業績公告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Okura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日期為2022年2月25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中期業績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中期業績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於中期業績公告第6頁「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2.編製基準」一段下新增以下段落：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所載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乃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資料乃源自該等財務報表。有關該等須按照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436條予以披露的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按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本公司已將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

本公司核數師已對該等財務報表出具報告。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於其報告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情況下，提請注意任何引述之強調事項，亦並不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作出之陳述。」

除上文所披露之資料外，中期業績公告所載之所有詳情維持不變。

代表董事會

Okura Holdings Limited

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山本勝也

香港，2022年3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董事，其中(i)三名為執行董事，即山本勝也先生、香川裕先生及大江敏郎先生；及(ii)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石井滿先生、松崎裕治先生及吉田和之先生。